

THEN ISAIAH SAID, "HEAR, NOW, YOU HOUSE OF DAVID! IS IT NOT ENOUGH THAT I HAVE MADE YOU A SIGN? WILL YOU TRY THE PATIENCE OF MY GOD ALSO? 14 THEREFORE THE LORD WILL GIVE YOU A SIGN: THE VIRGIN WILL BE WITH CHILD AND WILL GIVE YOU A SON, WHO WILL BE CALLED IMMANUEL." 15 HE WILL EAT CURDS AND

IMMANUEL GOD WITH US

以馬內利

以賽亞書七章1-14節



參列王紀下十六章7節

亞哈斯差遣使者去見亞述王提革拉毘列色說：“我是你的僕人、你的兒子。現在亞蘭王和以色列王攻擊我，求你來救我脫離他們的手。”

列王紀下十六章9節

亞述王應允了他，就上去攻打大馬士革，將城攻取，殺了利汛，把居民擄到吉珥。

列王紀下十五章30節

烏西雅的兒子約坦二十年，以拉的兒子何細亞背叛利瑪利的兒子比加，擊殺他，篡了他的位。

一、風雨飄搖的日子

2節

有人告訴大衛家說：“亞蘭與以法蓮已經同盟。”王的心和百姓的心就都跳動，好像林中的樹被風吹動一樣。

二、人向神說「不」

10-12節

耶和華又曉諭亞哈斯說：
“你向耶和華你的神求一個兆頭，或求顯在深處，或求顯在高處。” 亞哈斯說：“我不求！我不試探耶和華。”

何謂「試探耶和華」？

以賽亞書五章19節

任他急速行，趕快成就他的作為，使我們看看；任以色列聖者所謀劃的臨近成就，使我們知道。

三、風雨中神的同在

14節

因此，主自己要給你們一個兆頭，必有童女懷孕生子，給他起名叫以馬內利（註：就是“神與我們同在”的意思）。



何謂兆頭？

「兆頭」是一個記號，指示向一個真實的存在。

所以「兆頭」的重要性不在本身，而在乎它所要傳遞的信息。耶和華所賜給亞哈斯的信息是：

「神與我們同在(以馬內利)」。



「以馬內利」的應許

(1) 「有童女懷孕生子」
，而他的名字是「以馬
內利」；

(2) 當這孩子還很幼小
之時，那兩個來勢洶洶
要消滅大衛家的國家
「必致見棄」。



以賽亞書七章15-16節

到他曉得棄惡擇善的時候，他必吃奶油與蜂蜜。因為在這孩子還不曉得棄惡擇善之先，你所憎惡的那二王之地必致見棄。



何謂接受這「兆頭」？

接受這「兆頭」只有一個意思，就是相信，相信神的能力，相信神的掌管，相信神的拯救。

「信」能叫人在風雨中「立穩」。「信」就如樹木的根一樣，叫人在受衝擊之時而可以屹立不倒。



「信」是對這應許的唯一回應。

「信」在這處境中，就是放棄自己的計劃，放棄自己的打算，放棄自己現時所走的路，把方向校正過來，走在神的路上，接受祂的安排，接受祂的計劃。



四、神尋找肯信靠祂的人

列王紀下 十六章7-8節

亞哈斯差遣使者去見亞述王提革拉毘列色說：“我是你的僕人、你的兒子。現在亞蘭王和以色列王攻擊我，求你來救我脫離他們的手。”亞哈斯將耶和華殿裡和王宮府庫裡所有的金銀都送給亞述王為禮物。

約翰福音 三章16節

神愛世人，甚至將他的獨生子賜給他們，叫一切信他的，不至滅亡，反得永生。

約翰福音 一章10-11節

祂在世界，世界也是藉著祂造的，世界卻不認識祂。祂到自己的地方來，自己人倒不接待祂。